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052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43號
承辦人：王志立
電話：02-23110574分機236
傳真：02-23894822
電子信箱：ppd020@linux.art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藝視字第1120003527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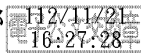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112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得獎名單，業公告於本館比賽專屬網站（<https://web.arte.gov.tw/nsac>）最新消息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2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本館將於112年11月22日至11月24日進行優等以下作品退件作業，請各縣市依比賽要點所列日期至郵政博物館（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二段45號6樓）辦理退件；惟離島作品，本館將另委請廠商寄送退件。
- 三、得獎名單所列資訊係縣市及大專院校登錄至報名系統後匯出，如有姓名誤漏植等情事，請所屬學校儘速於112年11月30日前告知，俾利更正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教育部

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



1120069131 112/11/21